

证券代码：300461

证券简称：田中精机

公告编号：2024-003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3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通知及电话通知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肖永富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真听取了总经理张玉龙先生汇报的《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该报告客观地反映了2023年度公司落实董事会决议、管理生产经营、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2023年董事会工作情况，组织编写了《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的主要方面进行了回顾、总结，规划了2024年的工作重点。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和《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独立董事的人均津贴标准为 10 万元/年(含税); 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 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 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乔凯董事津贴标准为 10 万元/年(含税), 其他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 公司编制《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3 年年度报告》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所载内容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结合 2023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的实际情况, 综合考虑公司当前业务发展情况, 为满足公司后续日常经营和产业发展对资金的需求, 保障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 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 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

康发展，从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定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0,399,083.03 元。本次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全面深入检查，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3 年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我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该会计师事务所在执业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且

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2024 年拟向相关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35 亿元的授信额度，具体授信内容以银行审批为准。授权有效期限为：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报经批准的上述授信额度内，决定具体融资方式及金额，并可在具体实施时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具体融资事项中各项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确认与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 679.33 万元。公司根据 2023 年度业务发展及经营需要，对各环节与经营相关的各项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预计 2024 年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1,000.00 万元，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确认与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张玉龙先生、张后勤先生回避表

决，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情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治理相关制度。

12.01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新制定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12.02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新制定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12.02 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3月29日